

111 學年度上學期臺北市博愛國小因應新冠肺炎防疫相關措施

各位敬愛的家長及教師：

近日疫情逐漸緩和，孩子終於能在暑假結束後，準時回到校園上課，為了避免疫情再次升溫，請各位家長及教師詳閱下列防疫相關規定，協助配合下列事宜：

(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8月23日北市教體字第11130759981號函修訂)

- 一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，校園教職員及學生除用餐、飲水、拍照、運動及音樂課之歌唱或吹奏樂器類課程等活動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並維持社交距離。
- 二、開學後，學校將持續於上學時間，在前穿堂設立紅外線體溫儀，監控入校人員的體溫，體溫超過 37.5 度 C 者，請勿入校。
- 三、家長及訪客於學生上課時段原則不入校，若因緊急狀況或特殊因素須入校，家長及訪客應接種 3 劑疫苗，若無，則須出示 2 日內抗原快篩(含家用快篩)或 PCR 陰性證明，志工及廠商亦同。
- 四、依教育局規定，將持續於午餐時間使用隔板，以維護師生健康。
- 五、各教室之教師皆會於課餘時間進行消毒，教室防疫用酒精，可隨時至學務處補充；漂白水請至健康中心索取。洗手台之洗手乳由衛生組安排人員定時補充。
- 六、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：教室應打開窗戶保持通風，若使用空調，則必須保持室內空氣流通，教室應於對角處各開啓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啓 15 公分。
- 七、學生確診，需隔離 7 日，確診學生於解除隔離後可正常到校上課，並可參加課後跨班活動，惟應持續做好自己健康管理。
- 八、若學生同住家人確診，學生須進行 3+4 居家隔離，惟後 4 天不可到校上課，7 日期滿且快篩陰性，始可復課。
- 九、開學後至 9 月 11 日前，確診或快篩陽性學生若於「確診或快篩陽性前 2 日內」曾到校上課，其所屬班級之同班同學與導師，全班暫停實體課程 3 天，調整為遠距教學，並由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試劑。
- 十、自 9 月 12 日起，取消暫停實體課程 3 天之規定，改以由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試劑，快篩陰性無症狀可上課，如有症狀應儘速就醫。本規定詳細執行方式，將依教育局來文，隨時修正並公告。
- 十一、隨時叮嚀學生勤洗手，加強個人衛生。
- 十二、全校生飲台停用，請使用各樓層開飲機。
- 十三、午餐時安排打菜小天使：
 - (1)應專人負責，服務前徹底洗手。
 - (2)正確穿戴圍裙、帽子、手套（學校提供），戴口罩
 - (3)分配食物時不開口講話，不直接接觸食物。
 - (4)打菜工作檯面需以乾淨之抹布擦拭乾淨，並定期消毒。

用餐學生：

- (1)個人將用餐之桌面收拾乾淨，至洗手台將手洗乾淨，取餐排隊應佩戴口罩、維持適當距離。
- (2)用餐時使用午餐隔板，餐後以酒精擦拭隔板消毒。
- (3)用餐時間不交談。
- (4)若要再次打菜，要佩戴口罩，不交談。

十四、恢復每週二餐後漱口水潔牙活動，另各班可進行正常潔牙，惟一座洗手台僅可同時2位同學進行，分站左右兩側，空出中間位置進行潔牙。

十五、室內外運動時可免戴口罩，於課程期間無運動行為或運動結束後，應立即配戴口罩。

十六、**游泳課程恢復實施**。

十七、課後班及社團正常進行，應保持適當社交距離，並全程戴口罩。表演藝術類社團之吹奏類樂器可脫下口罩練習，並應特別注意保持社交距離或區隔，惟不須演奏時應隨即戴上口罩。

博愛國小關心您